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处

东海职院科研〔2025〕12号

转发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福建省教育系统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现将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 好 2025 年度福建省教育系统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 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做好项目的组织申报,加强对 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相关材料请于 9 月 19 日前提交,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叶晨煜, 电话: 17759512663。联系地址: 5号楼 5楼 5-514 科研处, 邮箱地址: xmdhkyc@163.com。

附件:《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福建省教育系统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处 2025年8月21日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闽教思[2025]9号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福建省教育系统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各高等学校,省 属中职、中小学校,各有关厅直属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现将 2025 年度福建省教育系 统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1.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拟立项400 项。

- 2.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基础教育研究专项,拟立项200 项,由福建教育学院每项资助2000 元。
- 3.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拟 立项 50 项,由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每项资助 3000 元。
- 4.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拟立项50 项,由福建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研究会每项资助 1000 元。
- 5. 高校古籍整理研究专项,拟立项 4 项,由省教育厅从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专项经费中予以 20000 元经费支持。

二、申报条件

- 1. 申请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能够实际从事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 5 类项目每个申请人限报1项,课题组成员一般不超过5人。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 2. 申请人还须符合下列条件:
- (1)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申请人应为我省高校在职教师或科研人员,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
- (2)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基础教育研究专项申请人应 为我省各市、县(区)教师进修院校教师,中小学校(含中职学 校)和幼儿园教师;各基础教育教研机构教研员;高校师范类专 业和福建教育学院教师。
- (3)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申请人应为我省高校语言学科教学骨干,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

职务或博士学位。本科院校每校申报项目数不得超过5项,高职高专院校每校申报项目数不得超过3项。

- (4)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申请人应为高校专职辅导员(指在院系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在岗人员,包括院系级党组织副书记、学工组长、团总支书记、学工干部等)。
- (5) 古籍整理研究专项申请人一般为高级职称人员(含副高),如是中级职称,须提供两名高级职称人员的推荐信。如是集体合作项目,项目申报人应是该项目的实际负责人,并在该项目中担任实质性的科研任务。如是个人项目,项目申报人必须是该项目的真正承担者。项目负责人要有古文献业务功底、有学术见解、资料积累比较丰富。
- 3. 本次项目申报设《课题指南》(古籍整理研究专项除外,见附件1),申请人可根据课题指南提出的重点研究范围,结合自身的研究基础和学术专长,认真凝练研究课题进行申报。研究课题名称应表述规范、准确、简洁。
 - 4.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本次项目:
- (1) 已主持、正在主持国家、省(厅)级(含子课题)及以 上科研项目;
- (2)申请人 2025 年度有正在评审的国家、省部级(含子课题)项目;
 - (3) 由于主观原因被撤销项目或项目成果鉴定未获通过者。

三、立项程序

- 1.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采取"个人申报、学校评审、等额推荐、审核下达"的方式立项。学校负责组织本校项目申报和评审,按项目限额进行推荐(申报限额请登录申报系统查看),鼓励符合申报条件的台湾教师申报,申报名额单列,不占学校推荐指标。经我厅审核后给予立项,学校推荐项目不符合立项要求,审核不通过的,不予立项。
- 2.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基础教育研究专项、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辅导员研究专项以及古籍整理研究专项,采取"个人申报、学校推荐、专家评审"的方式立项。

四、申报流程及材料报送

- 1.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辅导员研究专项以及古籍整理研究专项,申报材料须由学校审核后按照规定日期报送,纸质版待正式立项后上交。不接受个人申报,逾期不予受理。
- 2.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基础教育研究专项、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依托"福建教育学院科研项目管理信息系统"(https://ky.fjjyxy.com/showLoginPage.do)开展申报。学校推荐具体流程、函件要求、项目申报书等,请登录系统首页"公告通知"栏目查阅。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可先开展学校推荐工作,拟推荐项目待系统开放后登录系统填报。基础教育研究

专项在系统开放后直接登录填报。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9月1日至9月26日。

- 3. 古籍整理研究专项须提交《古籍整理研究专项项目申报书》 (见附件 2)和研究内容样稿 word 版,文件夹以申请人姓名命名, 9月 26日前发送至 jytszcsk@f js jyt. cn。
- 4. 高校辅导员专项须提交《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项目申报书》和汇总表,请登录福建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官方网站(https://fjszyjh.fjnu.edu.cn/15712/list.ht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本科高校限报 4 项,专科高校限报 2 项,各高校根据评定结果依次排序,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前将申报书电子版、汇总表电子版及扫描件发送至 fjszyjh@163.com,邮件主题标注"XX学校+高校辅导员专项申报汇总"。纸质版邮寄地址:福州市大学城科技路 1 号福建师范大学旗山校区行政楼 427 福建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秘书处,邮编: 350117。

五、相关要求

- 1. 各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做好项目的组织申报和评审推荐工作,确保项目推荐申报过程公平公正公开、安全平稳有序。
- 2. 各单位要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确保申报材料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正确,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真实,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如违规申报,一经查实将予以通报批评。
 - 3. 申请者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申报课题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基础研究要密切跟踪国内外学术研究前沿和学科建设需要,体现具有原创性、开拓性的学术创新价值;应用研究要立足党和国家以及我省事业发展需求,着力推出具有现实性、针对性和较强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以及高校古籍整理研究专项联系人:省教育厅思政处兰岚,电话:0591-87091525。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基础教育研究专项联系人: 福建教育学院科研处林靖雯、蔡宗珍, 电话: 0591-83738057。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联系 人:陈涛,电话:0591-83205081。

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辅导员研究专项联系人: 赖书慧, 申话: 0591-22867280。

附件: 1. 课题指南

2. 古籍整理研究专项项目申报书

福建省教育厅 2025 年 8 月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课题指南

一、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一般项目

-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研究
- 2. 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
- 3. 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
- 4.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究
- 5. 习近平强军思想研究
- 6. 习近平外交思想研究
- 7. 习近平文化思想研究
- 8.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研究
- 9.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 10. 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开创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研究
- 11. 以党的创新理论引领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研究
- 12. 马克思主义哲学前沿和重大问题研究
- 13. 当代资本主义新变化及其发展趋势研究
- 14. 数字技术时代的哲学反思研究
- 15. 中国哲学思想的当代转型与发展研究
- 16. 新质生产力与高质量发展研究

- 17. 绿色发展与生态文明研究
- 18. 区域经济协调发展与促进共同富裕研究
- 19. 高水平对外开放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研究
- 20. 民营经济、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研究
- 21. 全国统一大市场与共同富裕研究
- 22. 人工智能、区块链与未来社会研究
- 23. 新时代职业道德建设研究
- 24. 总体国家安全观研究
- 25. 中国参与全球治理的路径与机制研究
- 26. 人口结构性变化背景下的公共服务机制研究
- 27.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研究
- 28. 数字法学研究
- 29. 共同富裕与社会公平正义研究
- 30. 新兴权利以及特殊群体权利保护研究
- 31. 绿色发展、生态环境法治研究
- 32. 数字新闻、数智传播研究
- 33. 技术伦理视角下的人工智能研究
- 34.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知识生产与传播变革研究
- 35. 全球文化新格局与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研究
- 36. 文化主体性研究
- 37. 立德树人机制综合改革研究

- 38. 教育科技人才一体统筹推进与教育强国建设研究
- 39. 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课程实施和教材使用研究
- 40. 大中小学思政课实践教学一体化建设研究
- 41. 家校社协同育人研究
- 42. 两岸教育融合发展研究
- 43. 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与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研究
- 44. 南岛语族起源与扩散研究
- 45. 福建传承弘扬红色文化研究
- 46. 福建方言与地域文化研究
- 47. 福建海洋文化研究
- 48. 福建侨乡文化研究
- 49. 侯官文化研究
- 50. 朱子文化研究
- 二、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基础教育研究专项
 - (一)中小学(含中职)德育、思政课研究
-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研究
- 2. 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开创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学的实践研究
- 3.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体系研究
- 4. 学校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机结合的途径与方法研究
- 5. 校地联动、馆校结合: "行走的思政课" 教学实践研究

- 6. 中小学生红色教育的实践研究
- 7. 中小学生网络文明素养培育研究
- 8. 中小学生感恩教育的实践研究
- 9. 新时代学生心理素养提升与培育研究
- 10. 中小学生心理困惑与德育策略研究
- 11. 中小学温暖集体构建研究
- 12. 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建设研究
- 13. 新时代中小学师德师风问题与建设策略研究
- 14. 中小学学科德育实践路径研究
- 15.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中小学社会实践基地建设与教育功能研究
- 16. 学校劳动教育清单构建与实施研究
- 17. 中小学生劳动教育组织和实施研究
- 18. 中小学班主任工作室建设研究
- 19. 中小学德育成效评价体系建设研究
- 20. 中职学校"三全育人"策略研究
- 21. 家长学校的建设与发展研究
- 22. 随迁子女/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家庭教育研究
- 23. 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工作机制研究
- 24. 大中小学思政课课程内容有效衔接研究
- 25. "行见八闽" 大思政课实践研学点内涵式建设的重难点及对策研究
- 26. 数字技术赋能"行见八闽"大思政课研学实践圈建设路径探析

27. 青少年阅读素养培育路径研究

(二) 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建设研究

- 28. 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研究
- 29. 推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研究
- 30. 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版)与基础教育各学科课程教学改革研究
- 31. 跨学科课程深度融合应用研究
- 32. "双减"背景下做好科学教育加法研究
- 33. "双减" 背景下课堂教学提质增效研究
- 34. "双减"背景下课后服务能力提升研究
- 35. "双减"背景下乡村教育振兴研究
- 36. 人工智能普及教育实施路径研究
- 37. 加强县域普通高中教育质量研究
- 38. 学前教育改革与发展趋势研究
- 39. 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研究
- 40. 深化综合高中建设改革研究
- 41. 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和专门教育体系构建研究
- 42. 基础教育各学段办学质量评价研究
- 43. "总校制"等办学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研究

(三)基础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44. 以教育家精神引领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 45. "强师计划"与"四有"好老师培养研究
- 46. 减轻中小学教师非教学负担策略研究
- 47. "双减"背景下教师专业成长研究
- 48. 教师专业成长课程资源建设研究
- 49. 乡村学校教师和校长能力素质提升培养研究
- 50. 新时代基础教育教师培训质量提升研究

三、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世界语言与文化研究专项

- 1. 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增进台湾同胞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 2.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下的福建省区域多元外语教育政策研究
- 3.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与"外语+"人才培养的创新路径研究
- 4. 语言助推中国文化在东南亚的多样化传播研究
- 5. 福建省地域文化、方言助推两岸融合发展研究
- 6. 侯官文化对近代闽籍翻译家群体的塑造研究
- 7. 中国式现代化中语言与文化自信建设研究
- 8. 国际传播力与对外话语体系建设研究
- 9. 传播中国与国际理解研究
- 10. 具体区域国别中的语言与文化研究
- 11. 新媒体推动语言与文化传播路径研究
- 12. 外语教育及教学研究
- 13. 外语教材与测试研究
- 14. 职业外语教育研究

15. 其它相关研究

四、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高校辅导员专项

- 1. 高校文化育人实践路径研究
- 2. 高校温暖集体构建研究
- 3. 高校学生党建质量提升研究
- 4. 高校辅导员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的有效路径研究
- 5. 高校辅导员在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中的作用发挥研究
- 6. 教育强国视域下高校辅导员培养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 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的着力点研究
- 7. "时代新人"视域下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研究
- 8. 中国高校仪式教育体系构建研究
- 9.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研究
- 10. 数字化赋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 11. 实践育人大课堂建设路径研究
- 12.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路径研究
- 13. 构建高校辅导员专业化发展体系研究
- 14. 高校辅导员工作室建设有效路径研究
- 15. 增强高校辅导员与学生谈心谈话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研究
- 16. 高校辅导员与思政课教师、专业课教师协同育人研究
- 17. 新时代高校辅导员核心素养研究
- 18. 构建高校辅导员培训核心课程体系研究
- 19. 大数据赋能高校辅导员成长与发展机制研究

- 20. 高校辅导员思想政治工作能力提升路径研究
- 21. 网络群体极化对大学生的影响及应对研究
- 22. 网络思想政治教育阵地的影响力和辐射度提升研究
- 23. 大学生网络素养内容、载体及培育机制研究
- 24. 网络正能量生成机理及传播机制研究
- 25. 大学生数字化精神交往新样态研究
- 26. 高校学生网络意见表达引导机制研究
- 27. 大学生"轻社交"现象的心理机制与有效应对研究
- 28. 大学生心理问题多维度感知系统研究
- 29. "五育并举"促进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体系创新研究
- 30. 大学生积极心理品质培育的路径与机制研究
- 31. 大学生心理危机的特点与干预策略研究
- 32. 学生负面情绪疏解引导策略研究
- 33. 高校学生组织育人的路径和机制创新研究
- 34. 高质量供给学生活动工作策略研究
- 35. 辅导员对大学生高质量就业的作用机制发挥研究
- 36. 新时代高校学生党员作用发挥机制研究
- 37. "一站式" 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内涵与实现路径研究
- 38. 大学生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模式创新路径研究
- 39. 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研究
- 40. 新时代高校国家安全教育有效策略研究

- 41. 涉校网络自媒体管理研究
- 42. AI 新技术发展与应用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影响研究
- 43. 生成式人工智能对大学生就业的影响及对策研究
- 44. 生成式人工智能背景下大学生学术诚信与学术规范引导机制研究
- 45. AI 辅导员的意识形态风险及防范化解策略研究
- 46. 网络意识形态阵地创新管理研究
- 47. 经济社会热点问题对大学生思想认知影响的作用机制研究
- 48. 构建高校学生思想动态感知体系研究
- 49. 网络社会思潮对高校学生的影响研究
- 50. 高校学生利益诉求表达方式及引导策略研究

附件 2

登记号:

项目编号:

古籍整理研究专项 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申 请 者:

所在单位 (盖章):

申请日期:

福建省教育厅制

2024年8月

项目申报说明

一、项目申报人资格

- 1、项目申报人必须是高等院校教师,一般为高级职称人员(包括副高级),如是中级职称,须提供两名高级职称人员的推荐信。如是集体合作项目,项目申报人应是该项目的实际负责人,即科研工作的真正组织者和领导者,并在该项目中担任实质性的科研任务:如是个人项目,项目申报人必须是该项目的真正承担者。
- 2、作为项目负责人,一般情况下一人不得同时承担两个(含)以上项目。已获得 古委会直接立项的项目,必须在该项目完成并提交正式成果之后方能申报新项目。如已 立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
 - 3、一人一次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 4、跨地区跨学校学者合作申请项目,由参加的学者自行协商,制定工作计划,确定项目负责人,由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学术主管部门签署意见,提出申请。
 - 二、项目申报范围及注意事项
- 1、项目申报学科范围:申报的科研项目可以是对古籍的整理,也可以是对古籍或 其编著者的研究,但研究项目必须是立足于古代文献(包括出土文献)或紧密结合古代 文献的研究,而不应是一般意义的文学、历史、哲学、语言学等研究,后者不属于高校 古籍整理研究基金项目范围而属于人文社科其他相关基金资助项目范围。
- 2、"古籍"的时代下限目前划定在1911年辛亥革命之前,即最迟至清朝末年。民国及以下年代的著作不属于古籍的范围。
- 3、古籍的原编著者限定在中国范围之内,外国人著述的整理研究原则上不在申报 范围之内。
- 4、所申报的项目一般要求已落实出版单位或已有出版意向。按照财政部财务管理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经费只能用于资助科研工作,不能用于出版补贴。
 - 5、已在他处获得立项和科研经费资助的项目不得申报,以免重复立项。
- 6、凡已参加古委会项目评审而未能立项的项目,不得以同样的项目名称和资料再次申报。

项目	名称									
整理研究	方式				出版单位					
成果形式					原书 字数		成果字数			
起始时间					完成时间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Н	出生年月			
	职称		职务			盾	最后学位			
	工作单位		·							
	研究专长									
	通讯地址					邮政	邮政编码			
	E-mail				联系电话					
申请	者承担省级以	上科研项目及完	成情况							
	项目名	称				批准	批准时间		完成情况	
										1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	研	究专长	工作	工作单位			签名
主要参加者										

	可根据内容调整表格大小
主要内容	
目的意义	可根据内容调整表格大小
本课题国内外研究现状	可根据内容调整表格大小
对完成本课题现有条件的分析	一、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加者的学术简历、已有的相关研究成果 二、完成本课题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

对研究成果的质量要求	可根据内容调整表格大小
参加者分工情况	可根据内容调整表格大小
主要整理研究阶段	可根据内容调整表格大小

	申	请	总 额				
经费预算	开支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负责人签 名					年	: 月 日	
基层单位 系、所、「 意见						名、单位盖章	
学校主管; 意见	部门				负责人签名	名、单位盖章 : 月 日	
学校意见						#位盖章 F 月 日	